金发改〔2022〕103号

关于进一步规范《金乡县县级政府定价经营服 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的通知

县直各有关部门、执收单位:

根据《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<山东省定价目录>的通知》(鲁发改价格[2020]1361号)、《山东省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和《济宁市市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等有关规定,县发改局编制了《金乡县县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》,现予以公布,并将有关事官通知如下:

- 一、《收费目录清单》实行动态管理,《收费目录清单》公布后,执行中如发生变化,将及时更新。
 - 二、各执收单位(企业)要严格落实明码标价制度,实施

收费行为前应按规定向社会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 费依据等内容,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本通知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。

附件: 金乡县县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

金乡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22日

附件

金乡县县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

类型	一级项目	二级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文件	定价部门	行业主管部门	是否涉企
交通水水	一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	(一)政府财政性资金、城市建设投资(交通投资)公司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,城市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收费	县城区机动车停放 服务收费标准见文 件	《关于规范金乡县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金发改[2021]60号	县 革 目	住建部门	否
		(二)体育文化场馆、 景区、医疗机构等配套 停车场,交通场站停车 场,对外开放的机关事 业单位停车场,事故停 车场等停车服务收费	1-2 元/小时、10-20 元/辆·次	《关于金乡县羊山景区 停车场收费标准的通 知》(金发改[2021]24 号)、《关于金乡县人民 医院机动车停车场收费 标准的通知》(金发改 [2021]25号)、《关于金 乡县王杰广场地下停车 场收费标准的通知》(金 发改[2021]58号)			

公用事业服务收费	二、生活垃圾处理收费	(一)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(二)非居民生活垃圾 处理收费	· 具体收费标准见文 件	《关于金乡县城区生活 垃圾处理费收取的通 告》(金发改[2020]78 号)	县发展改 革部门会 同县有关 部门	住建部门、 城市管理部 门	否是
	三、有线数字 电视基本收视 维护费		6—25 元/月	《关于重新明确有线电 视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 通知》(金发改[2020]45 号)	县发展改 革部门	广电部门	否
其他特定收费	四、普通住宅前期物业服务收费		普服标 普费文 普服准 普停鬼 的	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 住宅物业服务收费管理 的通知》(金发改 [2019]96号)	县发展改 革部门会 同住建部 门	住建部门	否

说明:本目录不包含中央、省、市定价项目。

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金乡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2年11月22日印发